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通科达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南通科达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科技”或“公司”）原公司名称南通科达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证券简称“科达建材”），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作为科达科技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科达科技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本次专项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一、核查方法

- 1、查阅公司募集资金有关的银行账户相关资料、网银流水、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日记账等；
- 2、查阅募集资金使用有关的采购合同、发票、支付凭证等资料；
- 3、核实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用途是否相符。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经 2017年12月11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7年12月26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向1名投资者共计发行1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2.00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由认购对象按照认购公告和认购合同的约定，存入公司名下中国工商银行海安支行营业部 1111120129000663269账户，并经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7）000990号）。

2018年1月2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出具了《关于南通科达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358号）。

三、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南通科达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已制定完毕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网站披露《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于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即2017年12月29日与中国工商银行海安支行和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账户基本情况：

户名：南通科达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安支行营业部

账号：1111120129000663269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说明

公司按照财务制度严格管理使用募集资金，每月与银行对账，保证账账相符。

四、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规定，该募集资金的具体用途为：补充营运资金。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剩余2,454.81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000,000.00
减：发行费用	86,320.75
二、募集资金净额	29,913,679.25

减：募集资金支出用途（补充营运资金）	29,955,368.25
募集资金使用合计	29,955,368.25
加：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4,143.81
三、募集资金余额	2,454.81

五、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未变更过募集资金用途。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本年度未使用募集资金，披露中不存在问题。

七、核查结论

经核查，东吴证券认为，南通科达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